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5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5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查询结果，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有 5 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公司核查，核查对象公司副总经理吴军在自查期间存在卖出公司股票行为，其相关交易是根据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所进行的正常交易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不构成内幕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6-031）。

其余 4 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的个人判断所进行的独立投资决策，与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无关；其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未获知、亦未通过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时点安排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除以上人员外，其他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要求，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4 日